

股票代码：600582

股票简称：天地科技

编号：临 2015 - 012

号

天地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第五届董事会第十次会议决议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公告内容的真实、准确和完整，对公告的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负连带责任。

天地科技股份有限公司第五届董事会第十次会议通知于 2015 年 3 月 16 日以专人送达、邮件和传真方式发出。会议于 2015 年 3 月 26 日在北京市朝阳区和平街青年沟东路 5 号天地大厦 600 号会议室召开。会议应到董事 9 人，实到董事 8 人，彭苏萍独立董事因出差在外特委托孙建科独立董事参加会议并行使表决权，公司部分监事和高级管理人员列席了会议。会议符合《公司法》和《公司章程》的有关规定，合法有效。

会议由公司董事长王金华先生主持，与会董事经认真审议，形成以下决议：

一、通过《公司 2014 年度总经理工作报告》。

表决情况：同意 9 票、反对 0 票、弃权 0 票

二、通过《公司 2014 年度董事会工作报告》。本报告需提交公司 2014 年年度股东大会审议。

表决情况：同意 9 票、反对 0 票、弃权 0 票

三、通过《公司 2014 年度财务决算报告》。本报告尚需提交公司 2014 年年度股东大会审议。

表决情况：同意 9 票、反对 0 票、弃权 0 票

四、通过《公司 2014 年年度报告及其摘要》。本年度报告摘要详见《中国证券报》和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www.sse.com.cn)，年报全文详见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www.sse.com.cn)。本年度报告尚需提交公司 2014 年年度股东大会审议。

表决情况：同意 9 票、反对 0 票、弃权 0 票

五、通过《公司独立董事 2014 年度履职报告》，该履职报告需向公司 2014 年年度股东大会汇报，履职报告详见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www.sse.com.cn)。

表决情况：同意 9 票、反对 0 票、弃权 0 票

六、通过《公司董事会审计委员会 2014 年度履职情况的报告》。该报告详见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www.sse.com.cn)。

表决情况：同意 9 票、反对 0 票、弃权 0 票

七、通过《公司 2014 年度内部控制自我评价报告》。瑞华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出具了标准无保留意见的财务报告内部控制审计报告，公司内部控制自我评价报告及内部控制审计报告详见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www.sse.com.cn）。

表决情况：同意 9 票、反对 0 票、弃权 0 票

八、通过《公司 2014 年度履行社会责任报告》。该报告详见上海

证券交易所网站（www.sse.com.cn）。

表决情况：同意 9 票、反对 0 票、弃权 0 票

九、通过《公司 2014 年度利润分配预案》。经瑞华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审计，2014 年公司实现归属于母公司所有者的净利润为 1,601,050,571.02 元，提取盈余公积金 52,232,729.01 元，减去 2013 年度利润分配 264,692,000.00 元，加上年初未分配利润 5,173,204,354.14 元，报告期末公司可供股东分配的利润为 6,457,330,196.15 元。公司 2014 年度利润分配预案为：以公司总股份数 2,069,294,446 股为基数，每 10 股派 1.00 元（含税）。

该利润分配预案尚需提交公司 2014 年年度股东大会审议。

表决情况：同意 9 票、反对 0 票、弃权 0 票

十、通过《公司 2014 年度资本公积金转增股本预案》。2014 年度公司拟不进行资本公积金转增股本。该预案尚需提交公司 2014 年年度股东大会审议。

表决结果：同意 9 票、反对 0 票、弃权 0 票

十一、通过《关于审议公司 2014 年度日常关联交易实际发生情况与年初预估之间差异的议案》。该事项涉及关联交易，关联董事王金华、吴德政、宁宇、郑友毅、王虹、范宝营回避表决，由非关联董事即彭苏萍、孙建科、肖明三位独立董事进行表决。独立董事发表了同意的独立董事意见，详见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www.sse.com.cn）。有关公司 2014 年度关联交易的实际发生情况与年初预估之间的差异详见本公司《关于公司 2014 年度日常关联交易实际发生情况以及

2015 年度日常关联交易预估情况的公告》(公告编号: 临 2015-013 号)。

表决结果: 同意 3 票、反对 0 票、弃权 0 票

十二、通过《关于审议公司 2015 年度日常关联交易预估的议案》。鉴于该议案涉及关联交易事项, 关联董事王金华、吴德政、宁宇、郑友毅、王虹、范宝营回避表决, 由非关联董事即三位独立董事彭苏萍、孙建科、肖明进行表决。独立董事发表了同意的独立董事意见, 详见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 (www. sse. com. cn)。有关本次关联交易预估的详细情况见本公司《关于公司 2014 年度日常关联交易实际发生情况以及 2015 年度日常关联交易预估的公告》(公告编号: 临 2015-013 号)。

表决情况: 同意 3 票、反对 0 票、弃权 0 票

十三、通过《关于调整公司 2014 年度财务审计费用的议案》。经公司 2014 年第二次临时股东大会审议, 同意公司聘瑞华会计师事务所为公司及下属单位 2014 年度财务审计机构和内控审计机构, 审计费用约为 135 万元, 其中, 财务审计费用约 100 万元。但因 2014 年 12 月底前公司完成向控股股东发行股份购买资产工作, 该事务所对新收购的重庆研究院、西安研究院以及北京华宇进行了 2014 年度财务审计工作, 新增财务审计费用 45 万元。公司 2014 年度财务审计费用 145 万元, 内控审计费用仍为 35 万元。公司独立董事发表了独立董事意见, 详见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 (www. sse. com. cn)。公司董事会同意将该议案提交公司 2014 年年度股东大会审议。

表决情况：同意 9 票、反对 0 票、弃权 0 票

十四、同意续聘瑞华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为公司及下属单位 2015 年度的财务审计机构和内控审计机构，审计费用约为 200 万元。其中，财务审计费用为 145 万元，内控审计费用为 55 万元。公司独立董事对该项聘任会计师事务所事宜发表了独立董事意见，详见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www.sse.com.cn）。该聘任会计师事务所事宜尚需公司 2014 年年度股东大会审议。

表决情况：同意 9 票、反对 0 票、弃权 0 票

特此公告。

天地科技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二〇一五年三月二十六日